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西政办发〔2013〕24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 区教委等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校体育 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年）的通知

区政府各委、办、局，各街道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区教委等部门制定的《北京市西城区推进中小学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年）》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12月5日

北京市西城区推进中小学校 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 年）

区委 区编办 区发展改革委 区财政局
区人力社保局 区卫生局 区体育局 区政府教育督导室

加强学校体育工作，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促进青少年学生健康成长，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质量的重要内容。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2〕53号）精神，依据《北京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和《北京市推进中小学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 年）》，结合本区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工作现状和面临的挑战

（一）工作现状。《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实施意见》（京发〔2008〕6号）实施5年来，我区中小学校体育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学校操场修缮工程基本完工；体育教师专业技能培养取得阶段性成果；中小學生每年1次全员免费体检全部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时间得到基本保证，奥林匹克教育和阳光体育运动广泛开展；《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全面实施，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水平稳

中有升；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关注青少年体质健康的局面逐步形成。

（二）面临的挑战。随着经济社会和文化事业的发展，人们的生活方式、思维方式和价值观不断发生变化，对学校体育工作质量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总体上看，人们对学校体育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仍显不足；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的实效性有待加强；学校体育师资数量配备有待进一步保证，体育教师适应新形势的专业化水平和能力素质需要进一步提高；学校体育工作的监测与督导评价机制，以及安全风险保障体系有待完善；青少年学生视力低下检出率居高不下，学生肥胖率有待进一步下降，这些都对学校体育健康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

二、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健康第一的理念，把增进学生身心健康作为现阶段学校教育的重要任务，进一步建立健全与建设中国特色世界城市、实现首都教育发展战略、提高首都教育现代化水平目标相适应的学校体育工作体系，完善学校、家庭、社会多方参与的青少年健康联动机制，深入推进学校体育工作，培养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意志坚强、充满活力的合格人才，为实现“人才强国”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通过3年左右的时间，使全区学校体育工作实现以下目标：体育与健康教育教学水平进一步提高；确保100%的中小学校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确保100%

的初中、小学校实施“每天一节体育课”，确保 85%、力争 90%以上的中小学生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及格等级以上；全区中小学生每人喜爱并掌握至少两项体育技能；全区中小学生视力低下的增长幅度有所下降，肥胖检出率有所下降。

三、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

（一）实施四项工程

1. 实施师资队伍配备与提高工程。要积极引进优秀的高校毕业生、专业运动员等从事学校体育工作，用 3 年时间，确保在编制标准内多渠道、足额配备体育教师。加强对体育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及新任体育教师的培训。每两年举办一次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分析会和体育卫生教科研论文报告会。加大对校长、各学科教师健康知识和理念的培训力度，区教育行政部门在制定校长和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计划时，要专门安排健康知识模块，提高全体教师对学生身心健康教育重要性的认识，并掌握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的手段和方法。

2. 实施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与干预工程。将中小學生体检和体质测试所需场地、器材、人员经费列入生均公用经费，中小学校配齐《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仪器，学校每年要进行面向全体学生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做好测试数据统计和上报工作，并建立学生体质健康档案制度。每年举办一次中小學生《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赛，并结合中小學生的体检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数据，进行分析和比对，形成

《西城区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年度报告》，并告知学校。区教委和卫生行政部门要通过对学校卫生相关政策及标准的普及教育、中小学生健康月活动、中小学生视力分段管理、中小学生家庭健康管理、小学新生家长健康指导等工作，加强对家庭健康教育的引导，注重对幼儿健康生活方式的宣传和普及；探索科学有效的防近视、控肥胖综合干预措施，全面实施防近视、控肥胖专项工作，实行市、区、校（托幼机构）三级管理，学校、家庭、社会多方合作的防控机制。

3. 实施体育场馆设施共享与建设工程。将进一步推进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工作，具备条件的按要求对外开放，不具备对个人开放的学校向有组织的社区开放以及向本校学生开放，合理安排学校体育场馆及设施的使用，提高利用效率，为区域内中小学提供体育健身活动场所，为中小学生开展体育锻炼活动提供更多的资源保障。积极推进“两场一馆”（风雨操场、体育场、体育馆）标准化建设，新建学生体育活动的场地及设施应建有对外开放的出入口，便于在节假日及寒暑假等课余时间向学生和社会开放，扩大公共服务资源共享。协调社区、街道的各种体育资源，为学生开展校外体育活动创设条件。公共体育场馆及运动设施在节假日应向周边学校和有组织的学生社团免费或优惠开放。新建、改扩建体育场馆设施应符合国家及北京市有关建设标准和规范，改建和扩建学校要根据功能分区，整合利用地上和地下空间，确保体育场馆和风雨操场的建设。

4. 实施体育工作督导与评估工程。区教育督导部门进一步加强体育工作专项督导制度，修订《西城区普通中小学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将体育卫生工作的评价权重至少提高到20%，并从2014年开始实施。区教育行政部门将完成辖区内每所中小学体育工作评估，评估结果作为学校教育工作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对成绩突出的部门、学校进行表彰奖励，对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持续3年下降的学校，在教育工作评估和评优评先中实行“一票否决”。

（二）落实六项措施

1. 努力营造“全员体育”的氛围。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水平发展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全员参与、全方位设计，渗透到学校管理的各个方面。学校要高效高质量地完成中小学生每天1小时校园体育活动，将“每天一节体育课”纳入教学计划，列入学校作息时间，组织学生开展大课间体育活动，在学生没有体育课的当天下午安排一节课外体育活动课。要科学安排学生在校的一日生活，合理调配学生在校生活节奏和学习状态，将健康教育理念渗透到教育、教学的每一个环节中。特别是在课程设置与实施、作业布置与检查、考试评价与反馈环节中，要贯彻“健康第一”的思想，切实减轻学生过重的课业负担，指导学生树立健康意识，养成健康的生活习惯。保证学生的身心健康作为每个教职员工的岗位职责和任务，努力形成“全员体育”的良好氛围。

2. 开足开齐，保质保量上好体育课。学校要严格执行国家课

程设置计划，依据国家课程标准，合理使用国家和区级审定的教材，加大体育课程改革力度，科学规划和创新教育教学内容。要积极探索体育与品德、语文、历史、艺术等学科课程的互通，实现体育与德育、智育、美育有机融合。体育教师要做好备课、上课和评价等教学环节，保证课堂教学的有效实施，科学安排体育课的运动负荷，切实增强学生的体能，教会学生运动恢复与保护，努力提高体育课堂教学质量。要按照个体差异和年龄特点，开发学生喜爱的运动项目，着力培养学生运动兴趣和技能，帮助学生养成终身体育锻炼的习惯。区教研部门要研究制定体育与健康教学质量标准，每年要对中小学进行一次教学质量监测。要根据本区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制定特殊气候条件下中小学体育教学和活动方案，确保学生健康、安全地参加体育锻炼。

3. 提高体育活动课的实效。学校要因地制宜、因校而异，创新和丰富体育活动课项目和形式，合理增加运动负荷，广泛开展群众性体育运动，提高体育锻炼的实效性。丰富体育活动课内容，积极开展武术、形体课、乒乓球和中国象棋等体育项目。建立体育社团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积极引导學生开展家庭体育锻炼，形成学校、社区、家庭联动机制，培养学生自觉参与体育锻炼的意识和能力。

4. 进一步完善阳光体育联赛机制。区教育行政部门要联合体育部门，进一步完善阳光体育联赛机制，建立符合不同类别学校特点的阳光体育联赛体系，鼓励开展不同规模、不同层级的学生

体育比赛。引导学校积极开展丰富多彩的阳光体育运动，形成“人人有爱好、班班有项目、校校有特色”的格局，让每一个学生都能掌握终身受益的两项体育技能。鼓励各校每年在春、秋季召开两次全校规模的大型运动会，并争取最大程度的学生参与率。加大对竞技体育项目的布局 and 规划，完善对体育传统项目学校、奥林匹克教育学校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地的管理措施，逐步形成中、小学相衔接的体育后备人才培养模式。

5. 健全学生体质健康服务指导体系。区中小学卫生保健所要做好每年全体学生的体检工作，开展学生体检和体质健康测试同步试点，结合实际增加体检和体质健康测试项目，建立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档案，针对学生体质状况开具“运动处方”。要建立中小學生视力和肥胖预警机制，指导学校开展体育卫生工作。

6. 制定并实施西城区学校体育安全管理规范。区教育行政部门要会同区有关部门加强对学校体育安全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在做好中小學校及幼儿园校方责任保险的基础上，根据《北京市推进中小學校体育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13—2015年）》的要求，有效控制学校组织学生参加校内外体育锻炼和实践活动的风险。制定并实施学校体育安全管理规范，健全安全应急工作预案，降低学校体育工作安全风险。

四、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

（一）建立学校体育工作报告公示制度，加大对学校体育工作的管理力度。全区中小學校每年要认真做好学校体育工作年度

报告，将体育课开课率、阳光体育运动开展情况、学校体育经费投入、教学条件改善状况、教师队伍建设和学生体质健康状况等作为报告的主要内容；要把学生的体质健康水平作为育人的重要指标，每年召开体育工作专题校务会，分析和研判学生体检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结果，部署学校体育工作。中小学校要利用公告栏、班会、家长会和校园网等平台，定期通报学生体育活动情况和体质健康状况，并向社会公布学生体育工作方案、基本要求和监督电话。

（二）落实学校部门职责，协调推进中小学校体育工作。学校要明确各有关部门职责。要研究制定保障体育卫生教师待遇的具体办法，使体育教师在职务评聘、福利待遇、评优表彰等方面与其他学科教师享受同等待遇。对体育教师组织学生开展课外体育活动课以及组织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等工作，要纳入工作量。通过政府投入购买专业服务的方式，为学校开展专业性强的体育项目提供指导。要统筹安排学校体育工作经费，并随公用经费标准提高而逐步增加，共同推进学校体育各项工作。

（三）充分发挥西城区青少年体育卫生工作局际联席会议的作用。坚持每年召开一次青少年体育卫生工作局际联席会议，研判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和学生体质健康状况，协调制定有关政策和措施。由区教委牵头做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政策制定和总体协调；区政府教育督导室修订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方案，组织对区县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督导检查；区体育局会同有关部门制订和实

施公共体育场所向学生团体开放的工作方案，配合区教委积极开展竞赛活动、师资培训和课余训练指导；区卫生局对学校 and 托幼机构的学校卫生防病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区财政局统筹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经费，按照区级管理职责，保障所需经费的投入；区人力社保局和区编办协助区教委做好配齐配强体育卫生师资的工作；区发展改革委、西城规划分局、区住房城市建设委等部门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区委宣传部负责通过媒体加大对青少年健康理念的宣传和引导。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武装部。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12 月 16 日印发
